



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

2016 臺北市青少年創意 T-shirt 與潮帽設計比賽簡章

壹、目的：為鼓勵青少年創意發想與藝術創作，透過設計創意 T 恤與潮帽，展現青少年創作潛能與活力，培植富創意設計理念之青少年，提供揮灑創意、觀摩交流之平台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

參、協辦單位：金華國中、協和祐德高中

肆、比賽主題：我的飛 YOUNG 青春

伍、參加對象：凡 13-18 歲就讀本市國、高中職或設籍本市之青少年

陸、活動地點：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 1 樓大廳

柒、活動時程：

一、報名日期：105 年 7 月 25 日(一)至 9 月 14 日(三)止

二、比賽日期：

(一) 潮帽—9 月 24 日(六) 09:00~15:00

(二) 創意 T-shirt—9 月 25 日(日) 09:00~15:00

三、評審日期：預定 105 年 10 月 3 日(一)

四、頒獎日期：105 年 10 月 15 日(六)

五、展出日期：105 年 10 月 15 日至 11 月 6 日止

捌、優秀作品展覽：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 5 樓青少年藝文沙龍

玖、比賽說明：

一、 潮帽及創意 T-shirt：2 項各接受 100 人報名(可重複報名)。

二、 一律採網路報名，網址：<http://www.tcyd.gov.taipei/>，額滿為止。

三、 報名者請於 9 月 24 日(六)與 9 月 25 日(日)親自至本處 1 樓大廳現場實體設計創作，媒材不限，本處提供空白 T 恤和潮帽，創作媒材及工具由參賽者自備。

四、 評選標準

※創意：50%（原創性 25%、故事性 25%）

※設計：50%（美感 25%、完成度 25%）

拾、獎項及名額：(潮帽及創意 T-shirt 分項評選)

一、 第一名 1 名：獲獎金新台幣 5,000 元禮券及獎狀一紙。

二、 第二名 1 名：獲獎金新台幣 3,000 元禮券及獎狀一紙。

三、 第三名 1 名：獲獎金新台幣 1,000 禮券元及獎狀一紙。

四、 優選獎 5 名：獲獎金新台幣 500 禮券元及獎狀一紙。

五、 佳作 16 名：獲青發處獎品 1 份及獎狀一紙。

六、 主辦單位得視實際參賽作品狀況調整獎項名額。

拾壹、參賽規則及著作權歸屬：

一、 參賽作品內容須符合競賽主題且為原創作品，不得拷貝商業 logo、抄襲、仿冒或違反社會善良風俗，違者遭受檢舉則將公布取消其參加資格，並追回獎金及獎狀，遺缺不予遞補。如其涉及著作權侵害及任何法律上之爭議，由參賽者自行負責相關法律責任。

二、 參賽作品須與附競賽報名表暨同意書，並詳填各項資料，以及簽署作品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，並同意於獲獎時協助版權轉讓予青發處。

三、 未獲獎之參賽作品領回期間為 105 年 10 月 15 日至 10 月 30 日止，獲獎之參賽作品領回期間為 105 年 11 月 14 日至 11 月 30 日止，請親自至本處領取（不提供寄送服務），超過期限主辦單位不負保管責任。

四、 所有得獎作品版權自公布得獎日起歸屬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可逕行使用於宣傳、發表、出版、佈置、展覽、刊登報章雜誌或印製書冊、月曆、網站等，將不另給付報酬。

- 五、 凡報名參加比賽視同認可並接受本比賽之各項規定，並願意遵守各條款所述之事宜。得獎之參賽者，主辦單位另聯繫後續領獎事宜，所有獎項之給付，將依據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，扣繳相關所得稅額。
- 六、 參賽者須同意無償配合本項賽事，並同意主辦單位有關活動影像紀錄，搭配優秀作品展覽，並於開展首日舉行頒獎。
- 七、 所有獎項主辦單位保有更動之權力，本活動若有修改，主辦單位將公告於官網與粉絲專頁，不個別通知。